

陕西省平利县扶贫开发局

2018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主要职责

（一）贯彻落实中省市扶贫开发、农业综合开发的方针、政策，研究制定全县配套政策和管理细则。

（二）编制扶贫开发、农业综合开发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，指导各镇扶贫开发、农业综合开发工作。

（三）负责全县扶贫开发、农业综合开发项目评估论证、立项申报、计划下达和组织实施工作。

（四）负责全县扶贫开发、农业综合开发建设资金的筹集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。

（五）负责专项扶贫工作。负责组织实施整村推进、扶贫移民搬迁、产业扶贫及新农村建设项目；负责开展农村贫困家庭大学生助学、“雨露计划”培训、农民实用技术培训工作；负责落实扶贫贴息贷款项目和扶贫互助资金项目。

（六）负责行业扶贫工作。负责全县行业扶贫项目整合计划编报；负责督促落实行业扶贫项目。

（七）负责社会扶贫工作。负责协调中、省、市、县单位进驻贫困村开展扶贫工作；负责组织全县干部结对帮扶贫困户和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工作；负责组织扶贫工作人员和村级负责人扶贫培训工作。

（八）负责全县贫困人口识别、建档立卡及信息维护和系统管理工作；负责全县扶贫开发、农业综合开发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统计和监测工作。

（九）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2018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

（一）履行统筹协调和督查指导职能，全面完成 31 个村、1.15 万人减贫任务。

（二）实施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建设，完成西河镇 5000 亩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，启动八仙镇 5000 亩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，实施农综产业化项目 27 个。

（三）积极对上争取财政扶贫资金，推进 40 个贫困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支持“三变”改革配股，抓好贫困村互助资金协会组建及运行，投放“5321”小额贴息贷款扶持贫困户发展产业。

（四）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.2 亿元，完成招商项目 1 个（力争香港嘉鸿手套二期落户平利）。

（五）完成县委、县政府安排的其他工作。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纳入本部门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共有 1 个，预算包括下属 1 个经费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：扶贫开发信息监测中心。

四、部门人员情况说明

截止 2017 年底，本部门人员编制 34 人，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、事业编制 8 人；实有人员 25 人，其中行政 20 人、事业 5 人。

五、2018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

2018 年部门预算收入 5442101 元，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，比上年增长 66.5%；2018 年部门预算支出 5442101 元，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，增长 66.5%。其中：人员经费 3772101 元，公用经费 1670000 元。增长原因一是专项经费进入年初预算基数增加 215 万元，其中扶贫信息员人员经费增加 37 万元元,脱贫攻坚专项业务费 100 万元，数据平台 50 万元，国企人员工资 35 万元，搬迁办划转国土局调减搬迁工作专项 7 万元；二是人员经费正常增长，三是扶贫开发信息监测中心增加 8 个编制增加公用经费 4 万元。



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



部门名称：平利扶贫开发局

保密审查情况：

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：

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

[illegible]

表7

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（按功能科目分）

单位：元

功能科目编码	功能科目名称	合计	人员经费支出	公用经费支出	备注
**	**	1	2	3	**
2130501	行政运行	5442101	2469630	2972471	

